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4 學年度劇場設計學系
碩士班（一般生）考生面試日程表

【面試日期】114 年 3 月 8 日（六）

【報到地點】國立臺北藝術大學**戲劇舞蹈大樓正門大廳**（進校門後右手邊第一棟大樓）

【重要提醒】

1. 請依照每一梯次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，每一梯次報到時間總長為 20 分鐘。
2. 報到時，請出示**准考證「附有照片之第二證件」**，例：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附加照片之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等。
3. 應試者參加「面試」考試，可攜帶以下物品：
   （1）「書面審查資料」中「作品集」的 1 件原件**作品**。（如需使用電腦播放，請自行攜帶電腦及轉接頭。）
   （2）於審查資料繳件（1/15）後之新增作品。（**該項目不列入「書面作品審查」成績**。）
4. 依據《**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**》第十一條規定：各科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，該科不予計分，敬請注意。
5. 由於本招生考試時程較為緊湊，建議中午報到之考生請提前自行用餐。
6. 本次考試如有陪考人員請於戲劇舞蹈大樓大廳休息區等候，非考生不得進入考區。
7. 除試務工作人員外，考場全面禁止使用手機或 3C 產品，嚴禁拍照、錄影及錄音；需使用者請於報到處使用，敬請考生配合。

【面試日程表】請考生務必於「報到時間」完成報到，因每位考生面試情況不同，面試時間僅供參考。

面試日期	報到時間	考試時間 （含中間休息及換場時間）	准考證號
114/3/8 （六）	09:00-09:20	09:30-09:50	舞台組 331001、331002
	09:30-09:50	10:00-12:20	燈光組 333001、333002、333003、333004、333005、333006、333007、333008、333009、333010、333011、333012、333013
	13:00-13:20	13:30-14:00	服裝組 332001、332002、332003
	13:50-14:10	14:20-14:30	技術組 334001

備註：因面試時有換場時間及中場休息時間，故每一梯次總長不相等。

如對前述事項有任何問題，請在平日（週一至週五）上班時間上午 9：30 至下午 4：30 致電（02）2896-1000 分機 3715 劇場設計學系系辦公室。或 E-MAIL：chiaohsin@design.tnua.edu.tw，來信請務必署名並告知報考組別。